

广州市志

卷 七

广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广州出版社

广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林树森

副主任：王守初 任荣江 戴治国 陈纪莹

张凤祥 甄炳昌 杨 桐

委员：吴家华 陈耀华 叶世雄 邬毅敏

李任桥 胡重光 陈松青 钟 谦

李祥发 翁文祥 陈蔚霖 许鸿基

熊智民 李锦源 陶焕文 温健辉

陈冠寿 谭应华 唐文雅 程 慧

顾问：薄怀奇 杨资元 黄菰华 徐 亮

杜襟南 杨万秀 陈胜彝 曾昭璇

唐 森

* 历届广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成员名单见卷首。

《广州市志》编审人员

主 审：薄怀奇 石安海 任荣江 戴治国
总 纂：杨资元
常务副总纂：杨 桐 甄炳昌
副 总 纂：唐文雅 程 慧 饶展雄 谭绍鹏
 林加榕 陈泽泓 罗纪权
图片编辑组组长：李仲伟

本卷编审人员

审 定：麦 扬 叶维平
责任总纂：唐文雅
责任编辑：曾 新
图片编辑：周雅玲
统计数字审核：程光明

凡 例

一、《广州市志》编纂以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贯彻详今略古、存真求实的原则，力求全面、系统、科学地记述广州地区自然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突出地方特点、专业特点、时代特点，使之成为朴实、严谨、科学的资料文献，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二、全志记述上限为 1840 年，下限为 1990 年；需溯源的适当上溯，个别重大事件为保持其完整性适当下延。

三、全志记述范围，以 1990 年底广州市行政区域的市区为主，若统计数字包括属县均注明含县。市属区、县另修区、县志。

四、全志采用述、志、记、传、图、表、录等体裁，以志为主。全志共 21 卷（23 册），包括总述、综述、大事记、人物志、区县概况以及分志。分志为章节体，个别分志在章之上加设“篇”。

五、全志篇目设置，以现代城市社会分工和现行管理体制为基础，事以类从，横排门类，设立分志。为突出地方特点，有些门类升格设分志，如《华侨志》、《穗港澳关系志》、《家庭志》、《饮食志》、《蔬菜志》、《工艺美术工业志》等。

六、为加强志书整体性，全志设总述；经济门类各卷首设综述，如《城建综述》、《交通邮电综述》、《工业综述》、《商业综述》、《外经贸综述》、《农业综述》、《经济管理综述》；各分志前面设概述；章之始视需要而设无题小序等，以体现市志各个组成部分的有机联系。

七、全志的文字、标点、数字、计量单位等均按国家所定的规范书写。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以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用历史朝代纪年。每节首次出现历史朝代纪年均加括号注明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简称“新中国”，新中国成立前后，简称“建国前”、“建国后”。行文涉及组织机构、会议、文件等，按当时称谓记述，一般采用全称，过长的名称多次出现的用简称。译名以新华社或专业工具书通译为准。

八、全志注释，文字简短的采用文内注，较长的采用脚注。记述有争议的事物，一般以一说为主，他说附于脚注。

九、人物志采用述、传、纪略、录、表五种体裁，记述断限内对广州社会发展具有影响的人物。所记述人物不受广州籍属限制。入传和纪略的人物只收下限前已故人物。

十、全志资料均经各级修志部门考证、核实并载入各分志之资料长编，入志时一般不再注明出处。

卷 七

外经贸综述

外 经 志

外 贸 志

中国出口商品交易会志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志

目 录

凡 例
照 片

外经贸综述

综 述	(3)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 至改革开放前 (1949 ~ 1978 年)	(8)
一、古代广州的对外贸易	(3)	(二) 改革开放以后 (1979 ~ 1990 年)	(10)
二、近现代的广州对外贸易	(6)		
三、当代广州对外贸易的发展	(7)		

外 经 志

概 述	(23)	第三章 海外华人投资	(79)
第一章 管理体制	(29)	第一节 金融业	(80)
第一节 机构沿革	(29)	第二节 交通运输业	(82)
第二节 外经管理	(34)	第三节 工业	(84)
第三节 外经服务	(46)	第四节 房地产业	(89)
第二章 外国投资	(54)	第五节 商业	(91)
第一节 金融保险业	(55)	第六节 旅游服务业	(93)
第二节 借款	(57)	第七节 文化教育事业	(96)
第三节 交通运输通讯业	(64)	第四章 港澳台投资	(100)
第四节 工业	(70)	第一节 旅游业	(101)
第五节 房地产业	(74)	第二节 房地产业	(102)
第六节 文教医药服务业	(76)	第三节 商业、饮食服务业	(103)
第七节 农牧业	(78)		

• 2 • 目 录

第四节 工业	(107)		(150)
第五节 交通运输业	(120)	第八节 交通运输、邮电通	
第六节 农牧业	(122)	信业	(152)
第七节 文教卫体	(123)	第六章 对外投资	(155)
第五章 引进技术设备	(124)	第一节 在港澳地区的投资	
第一节 军用工业	(127)		(155)
第二节 轻工业	(128)	第二节 在海外投资的企业	
第三节 纺织工业	(139)		(160)
第四节 机电工业	(142)	第七章 劳务输出、对外经援 ...	(162)
第五节 电子工业	(145)	第一节 劳务输出	(162)
第六节 化学、医药工业		第二节 对外承包工程	(163)
.....	(147)	第三节 对外经济援助	(164)
第七节 冶金、建材工业			

外 贸 志

概 述	(169)	第三章 货源基地	(249)
第一章 机构设置	(174)	第一节 组织货源	(249)
第一节 沿革	(174)	第二节 基地建设	(251)
第二节 管理	(187)	第四章 商品检验	(258)
第二章 进出口贸易	(205)	第一节 机构	(258)
第一节 出口贸易	(205)	第二节 业务	(262)
第二节 进口贸易	(234)		

中国出口商品交易会志

概 述	(277)	第三章 邀请客户与内外宾接待	
第一章 组织机构	(282)		(313)
第一节 领导委员会	(282)	第一节 客户邀请	(313)
第二节 办事机构	(285)	第二节 来宾接待	(325)
第三节 交易团	(287)	第三节 内宾接待	(333)
第四节 常设机构	(289)	第四章 宣传与展览	(340)
第二章 交易业务	(292)	第一节 宣传	(340)
第一节 贸易成交	(292)	第二节 展览	(345)
第二节 贸易管理	(308)	第五章 场地、设备与财务管理	

.....	(355)		(375)
第一节 场地	(355)	二、中共中央和国家领导人为	
第二节 设备	(358)	交易会题词及发来的贺信	
第三节 财务管理	(364)		(377)
第六章 安全保卫	(369)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	
第一节 治安	(369)	贸易部 1986 年 8 月 9 日印	
第二节 证件	(372)	发的《关于中国出口商品	
第三节 消防管理	(374)	交易会若干问题的规定》	
附录	(375)		(378)
一、《祝中国出口商品展览会》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志

概 述	(394)	第三节 项目审批	(445)
第一章 投资环境	(398)	第四节 投资效益	(446)
第一节 选址	(398)	第五章 技术引进与开发	(448)
第二节 地理条件	(401)	第一节 技术引进	(448)
第三节 人口状况	(406)	第二节 技术开发	(451)
第四节 优惠政策	(408)	第三节 技术管理	(455)
第二章 建设规划	(412)	第六章 产业开发	(457)
第一节 规划编制	(412)	第一节 工业	(457)
第二节 规划管理	(414)	第二节 商贸业	(470)
第三节 小区规划	(416)	第三节 房地产业	(488)
第四节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第七章 经济管理	(499)
.....	(417)	第一节 计划	(499)
第五节 市政建设规划	(419)	第二节 财政税务	(500)
第三章 市政建设	(424)	第三节 金融	(504)
第一节 道路交通	(424)	第四节 物资与物价	(509)
第二节 供水	(427)	第五节 工商行政管理	(511)
第三节 供电	(428)	第六节 统计	(512)
第四节 供热、供气	(430)	第七节 审计	(513)
第五节 电信、邮政	(431)	第八章 社会发展和精神文明建设	
第六节 环境保护	(433)		(515)
第四章 引进外资与项目	(440)	第一节 教育	(515)
第一节 引进资金	(440)	第二节 文化	(517)
第二节 引进项目	(442)	第三节 医疗卫生	(518)

• 4 • 目 录

第四节 体育	(519)	第二节 人事管理	(535)
第五节 计划生育	(520)	第十一章 组织机构	(543)
第六节 公安	(522)	第一节 中共开发区的组织	
第九章 法制建设	(524)	机构	(543)
第一节 机构与职能	(524)	第二节 行政管理机构	(548)
第二节 法规制定	(525)	第三节 国有企业	(552)
第三节 法规分类	(527)	第四节 派驻开发区机构	
第四节 法律服务	(529)		(559)
第十章 劳动人事管理	(530)	第五节 群众团体	(560)
第一节 劳动管理	(530)		

外经贸综述

外经贸综述编纂人员

主 编：蒋厚锡

副 主 编：汤悦才 梁世彬

主 笔：梁世彬

综 述

广州是中国南方最大、历史最悠久的对外通商口岸。广州对外贸易自秦汉迄今 2100 多年长盛不衰。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国分裂时间较长，而广州仍是对外贸易的重要商港，与交州齐名。唐宋时期，广州对外贸易十分繁荣，已成为世界著名的国际贸易港口。元代，由于政治历史原因，广州外贸港口的首要地位已由泉州取代，但仍是重要商港之一。明清时期，广州又迅速恢复了外贸第一港市的地位，市场繁荣，外贸空前兴旺。鸦片战争以后，广州的对外贸易的地位和作用虽不如前，但凭借其优越的地理经济位置，仍不失为中国一大外贸城市。

新中国建立以后，国家对外贸易实行“高度集中，统一经营”的体制。广州作为全国重要出口口岸，利用毗邻港澳的优势，发展与世界各地的经济贸易往来。自 1957 年开始，中国出口商品交易会每年春、秋两届在广州举办，广州与海外的经济贸易活动日益频繁，使广州经济获得迅速恢复和发展，成为全国对外贸易的中心。

改革开放以后，广州肩负着全国改革探路的重任，充分运用了改革先行一步的特殊政策，使广州国民经济和对外贸易步入新的发展时期。广州坚持“以外经外贸为导向”的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实行多层次的对外开放，大力发展出口贸易，积极开展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外经贸体制改革逐步深化，出口商品结构明显优化，贸易方式灵活多样，出口贸易总值大幅度增长，进口贸易也迅速增加，外经贸事业迅猛发展。1985 年外贸出口商品总额 4.13 亿美元，比 1978 年增长 2.08 倍，平均每年增长 17.43%；1985 ~ 1990 年，平均每年增长 28.41%；1990 年，外贸出口在全国十大城市中居第三位，仅次于上海和天津；1979 ~ 1990 年，实际利用外资 15.8 亿美元，在全国十大城市中名列前茅。

一、古代广州的对外贸易

广州对外贸易源远流长。秦汉时期，广州已是海上贸易中心。唐代已确立了广州贸易港口的坚实地位。唐开元二年（714），在广州设立市舶使，这是中国最早掌管海外贸易的职官。宋王朝沿袭唐代鼓励海外贸易的开放政策，在广州设立了市舶司（对外贸易管理机构），打开了通往世界的大门。北宋时期与广州有贸易关系的国家有 50 多个。元代，全国对外贸易中心虽移至泉州，广州仍是一个重要的对外贸易口岸。明清时期广州对外贸易发

展很快，特别是清乾隆二十二年（1757）朝廷下令罢全国各口，独留广州一口贸易，广州对外贸易迅速发展，市场一派繁荣。古代的广州对外贸易具有两个特点：第一，中国的对外贸易起源于封建社会，交换上市的对象是物而不是人。作为海上丝绸之路起点的广州（番禺），早期出口是以丝绸、漆器、铁器为主，而进口是以犀角、珠玑等物质交易，从无奴隶买卖，体现了文明贸易的历史传统。第二，广州是中国历史上资格最老、历代相传唯一不衰的对外贸易港口。

在古代，广州对外贸易随着经济的发展而不断变化发展，同时与之相适应的外贸管理体制逐步建立起来，成为广州外贸繁荣的重要保证。秦汉时期国家统一、经济发展和商业繁荣，当时对外经济和文化交流通过两条路线：一条是从中国新疆地区进入中亚，然后到达西南亚的陆上丝绸之路；另一条是起自广州，从中国沿海港口经过南中国海，进入印度洋，到达波斯湾和阿拉伯半岛的海上丝绸之路。这两条路线的开辟，不仅使中国与南亚诸国建立了直接的贸易关系，间接地沟通了同西亚、北非及欧洲的海上贸易渠道，而且对外贸易中心慢慢转移到广州，使广州逐步成为中国对外贸易的第一大港。汉朝，国力强盛，对外政治影响扩大，东南亚诸国来中国贸易多是由水路从广州登陆，从而使汉代广州与东南亚诸国贸易频繁。三国时期，由于连年战乱，陆上丝绸之路时断时续，外国奢侈品的进口，又促进了海上贸易，使广州成为一个造船、军事和外贸基地，为唐代外贸繁荣打下了坚实的基础。隋朝虽短，但对中西交通和海外贸易十分重视。隋炀帝采取了积极的对外贸易政策，在鸿胪寺下“置四方馆”，使“掌其方国及互市事”，成为外贸事务专职机构的先驱。唐朝时，国力空前强盛，在广州设市舶使，掌管对外贸易，开创了历史上长达千余年的市舶制度，开辟了“广州通海夷道”（从广州到大食国）的贸易航线，出现了“大舶参天万舶争先”的景象，外国商人来广州多的年份达10万人。诸国贡使、商贾络绎不绝，使广州巨额的外汇收入“上足以备府库之用，下足以睦江淮之求”。宋沿唐制，把发展外贸作为基本国策，在广州设立第一个市舶司。宋元丰三年（1080）正式修订了世界历史上第一部贸易法规《广州市舶条法》。元代是中国历史上开放对外口岸最多的王朝。根据《元史·食货志》记载，先后在广州、泉州、杭州、庆元（今浙江宁波）、温州、澈浦（今浙江海盐）和上海等七处建立市舶司，且实行“官本船”办法。元代，全国外贸中心曾转移到泉州，广州仍不失为“蕃舶凑集之所宝货丛聚”的重要贸易港口。宋元时期，对外贸易无论在广度和深度上都较前代有较大发展。至明朝初期，政府为防止倭寇侵扰，厉行“海禁”，但仍准许朝贡贸易。而当时手工业生产的兴旺和商品经济的发展，以及欧洲殖民主义者东来“叩关索市”，使“海禁”遭到东南沿海人民的反对和抵制，到明朝隆庆初年被迫开放“海禁”。明朝全盛时期，就是“海禁”开放的时期，其时经济繁荣，从事海外贸易的商人众多，广州濠畔街就是当时的一处外贸市场。明朝的市舶司管理出现了三大变化：在业务范围方面以管理朝贡事务为主；在贸易管理方面依靠牙行；在关税征收方面从传统的抽分转变为丈抽。

明朝后期，朝贡贸易瓦解，国际贸易进一步扩大，南洋贸易航线扩展到世界各地，促进了广州市场和世界市场的紧密联系。

清朝顺治元年到康熙二十三年（1644～1684）的41年间，由于实行闭关政策，使中

国与外国的正常海上贸易几乎处于停顿状态。康熙二十三年宣布废除“海禁”政策，二十四年宣布广州、明州（今浙江宁波）、泉州和上海为对外贸易口岸，分别设置粤、浙、闽和江等四个海关，这是中国海关制度的正式开始。后英国商人嫌广州贸易限制太严和“索费太重”，企图转浙贸易。清政府为加强防范，巩固国防，乾隆二十二年撤销了明州、泉州、上海三处通商口岸，实行了广州一口通商的外贸体制，直到1840年鸦片战争前。粤海关是清政府设立的对外贸易重要行政机构，代替了历代市舶司管理海外贸易和征收关税事宜。除在广州设立大关外，在广东沿海各岸分级设立了六个管理机构：澳门总口（检查外国商船往返贸易）、乌坎总口（惠州口）、庵埠总口（潮州口）、梅菪总口（高州口）、海安总口（雷州口）、海口总口（琼州口）。在大关和总口之下还设有若干小口。粤海关征收的关税分为正税和杂税两种。杂税是粤海关税收中的一项重要收入，几乎与正税平衡。除了征收关税外，粤海关还对外来商船进出广州口岸及洋行、公行、商行、十三行进行管理。粤海关的设立，大大促进了清代对外贸易的发展。道光十七年（1837）粤海关税收达124万银两。乾隆十四年至道光十八年，外国商船进入广州港达5390艘，其中以英国商船最多，美国次之。经广州出海到南洋一带贸易的船只每年大约也有30多艘。

中国古代是手工业发达的国家，长期处于领先地位。进出口商品的结构，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和对外贸易的变迁发生相应的变化。秦汉时期已生产丝绸、瓷器、釉陶、铁器、金属、器皿、药材、土特产、工艺品等商品。唐代出口商品品种有所增加，仅传统的丝织品就有绫、罗、绸、缎、锦、绮、纱、绢、纶、縑、帛等，种类繁多。瓷器是唐代大宗的出口商品，江西景德镇是唐代制瓷中心，所出产的瓷器多运至广州，成为陶瓷出口的主要集散地。陶瓷盛产于唐，发展于宋。出口动辄千万件。当时广州有名的西村瓷窑，产品以外销东南亚各地为主。宋代禁止兵器及可造兵器之物以及部分书籍和金银、铜器、铜钱等出口。元代出口商品繁多，主要是手工业品和农副产品，以手工业品为大宗。明代出口商品仍以丝、瓷为主，但丝绸占首位。陶瓷业是明代的第二大手工业，当时比较流行的是彩瓷，它具有瓷胎细腻、釉质纯净、色料讲究等特点。景德镇虽居首位，但广东石湾陶瓷也因内外销的需要而异军突起。清代，在西方殖民主义、资本主义的侵略下，进出口商品结构都有所变化。出口主要以茶叶和生丝为主。茶叶是清朝出口量最大的一种商品。丝和丝织品也是主要输出品，但因国内价格日益上涨而加以限制。

在进口商品方面，秦汉时期主要由大秦国输入广州，有金银、夜光璧、明月珠、珊瑚、琥珀、玻璃及各种织物和各色香料。三国时期有名珠、香药、象牙、孔雀、奇物等。到了南北朝时增加了吉贝、乳香等商品。唐代时，香药进口占很大比重，进口品种比以前增加，出现了矿产和日用品的进口。随着棉布的输入和行销，棉纺织布普遍进入农民家庭，成为当时家家户户从事的一种农村副业。日本人开元著的《唐大和上东征传》说“江中（广州）有婆罗门、波斯、昆仑等舶，不知其数；并载香药、珍宝、积载如山”。宋代进口的商品以香药和其他奢侈品为主，是宋朝的法定进口商品，也是广州同亚非各国相互交易的商品。这些商品有金银、缙钱、杂色帛、珠玑、水晶等10多种物品。北宋时期，通过官方贸易进口商品有七八十种之多，到南宋增至330多种，分为药物、香货、宝物、纺织品、金属制品、杂品等六大类。宋朝禁止外国货币进口。元代从广州进口的“舶货”

不下 250 种，分为宝物、布匹、香货、药物、诸木、皮货、牛蹄角、杂物八大类。而其中输入最多的是沉香、高级奢侈品、纺织品等三大类。明代进口商品有宝石、珍珠、乳香、折扇、纸、笔、墨以及新奇动物等近 40 种商品。清代进口商品有毛织品、白银、人参、鸦片等 30 多种。鸦片的输入数量十分惊人，仅道光元年至道光十年间运进广州的鸦片价值就占广州进口货物总值的四至五成，而其中九成以上是英国人所经营的。

二、近现代的广州对外贸易

1840 年爆发的鸦片战争，使广州对外贸易转入到一个重大变化的历史时期。中国对外贸易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性质。鸦片战争前，广州的对外贸易独立自主，来自国外的商人、货物、船舶受粤海关的检查监督，按章纳税，在法律许可范围内进行贸易和活动。鸦片战争后，广州对外贸易只能通过列强开设的各种洋行进行，实际上完全为帝国主义列强所操纵、控制和垄断。抗日战争时期，对外贸易港口尽失，对外贸易已无法正常进行。抗战胜利后一段时期，又为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和官僚买办所控制和垄断。

这一时期，广州对外贸易的发展变化有如下特点：

第一，广州对外贸易被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和官僚买办所控制和垄断，独立自主的对外贸易格局被打破。鸦片战争前，广州和全国一样奉行独立自主的对外贸易，实行关税自主、贸易自主。鸦片战争后，帝国主义凭借强加给中国的各种不平等条约，夺得了“协定关税”特权，强迫中国以“值百抽五”的税率征税，打破了中国的关税自主权。从道光二十五年起，中国海关行政管理大权又相继为侵略者所霸占，窃据了总税务司职位。咸丰八年（1858）《中英通商章程善后条约》规定“邀请英人帮办税务”，广州海关亦要“遵照办理”。从此，粤海关一切关务被控制，行商制度被废除，取而代之的是列强开设的各种各样的洋行。外国资本在种种特权的庇护下大量涌入中国，洋行数量猛增，从光绪八年（1882）的 440 家增至民国二年（1913）的 3805 家，可见其势力膨胀之快速。以香港为基地直插入广州的英商太古洋行、怡和洋行、德忌利士公司、美国旗昌洋行、德国禅臣洋行就是其中著名的大洋行。洋行不仅控制对外贸易，与外贸有关的外汇、金融、航运、保险、商品检验等有关事业，也被外国资本所垄断。官僚买办资产阶级开办的各式各样进出口公司，实际上也是外国垄断资本在中国的代理机构。

第二，广州进出口商品结构完全适应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掠夺资源和倾销商品的需要。出口商品的结构、数量及出口市场结构失衡。广州进口商品在 1913 年之前以鸦片为主，且以大规模走私的方式进行。道光二十三年走私入粤的鸦片为 3 万箱以上，咸丰十年仍达 2 万箱，分别占全国鸦片入口三成左右。《天津条约》签订后，鸦片以“洋药”之名每箱纳税银 30 两，公开进口。除鸦片外，以棉织品为主的各种洋货，逐步扩大对广州的输入，洋纱、洋布、洋油、洋烟、洋酒、化妆品、透明丝袜等消费品和奢侈品大量涌入广州。在出口商品方面，结构也出现变化。中国出口的商品主要是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所需要的重要

农副产品和矿产品，如生丝、桐油、猪鬃、茶叶、大豆、花生和锑、钨、锡等。此外，在鸦片战争后一段时间，西方侵略者对中国实行一种原始掠夺手段，即以“契约华工”的名义，在广东大规模贩卖“苦力”。“苦力”出口数量巨大，道光三十年至光绪二年（1876），全国约有 50 万“苦力”出口，其中大部分是广东人。

第三，西方列强在广东势力的消长决定着广州对外贸易的主要国家和地区。鸦片战争后，西方列强用枪炮强迫清政府开辟商埠，“五口通商”的局面形成，全国对外贸易中心逐渐转移到上海。第二次鸦片战争后，广东的对外贸易受到影响。至光绪二十年，广州港的进出口总值在全国仅占 10.04%。西方列强对中国对外贸易的控制，随着它们在华势力的消长而起变化。英国在鸦片战争前后，在中国对外贸易中处于垄断地位，占进出口贸易总额的 80% 以上。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欧洲列强忙于战争，英国及一些欧洲国家在广州对外贸易中的势力急剧下降，留下的空白被美国、日本填补，日、美对广州的贸易迅速增长。1937 年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侵华战争，1938 年日军侵占广州，广州对外贸易完全丧失了行政管理权和关税自主权，深深地打上了殖民地性质的烙印。抗日战争胜利后不久，广州又成为美国对华南地区经济侵略的重要转运站和据点，美国利用其惯用的经济援助和各种走私活动，控制了广州的对外贸易。从大大小小的百货公司到大街小巷的摊档，无不充斥着美国货。直到 1949 年 10 月广州解放，广州对外贸易才获得新生。

三、当代广州对外贸易的发展

新中国成立后，国家建立起独立自主的对外贸易管理体制，促进了广州对外贸易的不断发展。

1950~1952 年，广州有 508 户私营进出口商经营外贸业务，以易货为主。批准出口的总额 7.78 亿美元。主要对象是港澳地区，其次是东南亚国家。1956 年实现了全行业公私合营，基本完成了对外贸易领域对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从 1957~1979 年这段漫长的时期，广州对外贸易公司只是一个货源公司，即为广东省外贸公司执行货源收购计划，出口以收购货源值为标准。改革开放后，广州对外贸易发展迅速，外贸出口值逐年大幅度增长，1979 年出口额 1.62 亿美元，到 1990 年达 14.4 亿美元，增长了 8 倍。出口商品结构趋于优化，从农村土特产品、中低档工业品为主转向多种类、多系列的轻纺产品和机电产品为主；出口市场从港澳为主转向多元化发展，从专业公司的独家经营发展到专业公司、地方对外贸易公司和外商投资企业等多渠道经营。利用外资亦取得了可喜的进展。1949~1978 年基本上没有外国投资。1979~1990 年，合同利用外资 36.82 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 15.81 亿美元。特别是利用外资发展第三产业，建起了花园酒店、中国大酒店、白天鹅酒店等多家五星级宾馆。由于城市基础设施大为改善，为此后大量吸引外资发展经济打下了良好基础。此外，引进技术设备成效显著。改革开放以来，广州的引进技术设备经历了发展、调整、再发展的阶段。1979~1990 年，全市引进先进设备 25893 台（套），生

产线 475 条，到 1990 年止已遍及全市各个行业。对外投资、劳务输出和对外工程承包也初见成效。现分两个阶段加以叙述：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至改革开放前(1949 ~ 1978 年)

1950 ~ 1956 年，广州对外贸易活动主要是私营方式，没有专业的对外贸易公司。1949 年 10 月广州解放，广州市军事管制委员会贸易处接管了原国民党广东省政府的对外贸易机构，并相继在全省成立了各级对外贸易管理机构，建立人民海关和商品检验局（当时为部属、省属机构），对进出口贸易实行管制。1950 年，广州对外贸易局（为广东省属机构）根据国家颁布的《对外贸易管理暂行条例》和以后相继颁布的其他有关外贸管理法令、规定，制定了相应的实施细则，对外贸企业的审批、进出口商品分类管理、进出口许可证制度、核定进出口商品价格等都作出了明确规定。1959 年广州市对外贸易公司成立，同时建立了广州市对外贸易局。1968 年“文化大革命”破坏了外贸管理机构，广州市对外贸易局被撤销，到 1971 年才予以恢复。

随着外经贸体制的发展，广州市一些外经贸经济实体相继建立。1950 ~ 1956 年，从事对外贸易活动主要是私营进出口商，当时批准了 508 户私营进出口商经营进出口业务。对私营进出口商按照利用、限制、改造政策实施行政管理，“按行归口，统一安排”，采取联购物资、公进私出、委托代理、公私联营等形式。1956 年私营进出口商改造基本完成。1957 年广州市第一家国营进出口公司——广州市杂品出口公司成立，业务上由中国轻工业品进出口总公司管理、行政上由广州对外贸易管理局（省机构）管理。其后，相继成立了广州市对外贸易公司（没有进出口权，主要是为省土产、畜产进出口公司收购货源）、中国粮油食品进出口总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广州市支公司、中国纺织品进出口总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广州市支公司、中国轻工业品进出口总公司广州市分公司（由广州市杂品公司更名而成）。这些公司“文化大革命”期间都曾经调整合并。1972 年恢复市公司机构。1973 年成立中国工艺品进出口总公司广东省陶瓷工艺品分公司广州市支公司，1975 年成立中国对外贸易运输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广州市支公司，1976 年成立中国化工机械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广州市支公司，中国土产畜产品进出口总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广州市支公司。

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尤其是 1957 年国民经济转入单一计划经济轨道，国家对外贸公司实行指令性计划管理和统负盈亏，实行统一领导、统一管理、统一经营的高度集中对外贸易体制。对外贸易企业管理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进出口业务管理。外贸出口是在统一计划、统一政策、集中领导、统一对外的原则下制定对外成交价格，并严格遵守国家的外汇管理制度。进出口活动基本上以正常贸易为主要方式。

计划商品管理。新中国建立初期，在广州对外贸易管理处内设立了业务组，这是广东省第一个全省性的对外贸易计划管理职能机构，承担对国家下达的进出口任务的管理。以后各进出口公司均设立了计划科，形成了一个自上而下比较完整的计划管理组织机构。